

這是亮軒先生發表於今年五月二十二日聯合副刊上的一篇隨筆，我們非常喜歡這篇文章，打電話給亮軒，他同意我們轉載，並且他還另外為本刊寫了一篇「幾本最難忘的書」

何不讀書

亮軒

在我們的周圍，有的人忙得要死，有的人閒得要命。忙的人很少會忙於讀書，閒得難受的人，也很少想到買本好書來品味一番。開書店，搞出版，辦雜誌，在一般人的觀念中，都認為是自尋絕路。在文盲尚不及百分之一的這個文明古國裏，書籍遭到如此的冷落，真是絕大的諷刺。

已經有太多呼籲大家讀讀書的文章發表過了，甚至可以見到「國家命脈所繫」的驚人之筆，無奈言者諄諄，聽者藐藐。小市民的消遣是上西門町逛逛，喝杯八塊錢的咖啡。大市民則打打網球、高爾夫球，那叫做「強身救國」。夜總會可以熱鬧到凌晨，若非法則規制，直可以城開不夜。而書店呢？就算在最熱鬧的鬧市裏，能支持到晚上十點還不打烊就很不錯了。在這個知識爆發的時代裏，我們的表現，似乎連後知後覺的資格都沒有。

羅馬不是一天造成的，也不是一夜之間震垮的。我們的讀書風氣消沉若此，淵源有自。將近二十年的填鴨式教育，已使得年輕的一輩失去了讀書的胃口。一旦離開了學校，沒有老師硬性指定課外讀物，並限期交上讀

書報告，自己便想不到要找本書讀一讀。一般人只讀兩「刊」——報紙副刊與電視週刊。讀副刊多少有點悠然見南山的味道，眼睛碰上了，姑且讀它一讀，反正不會造成像讀一本大書似的有永遠讀不完之感的心理負荷。讀電視週刊則純是爲了助看電視的興趣。這兩種態度，離真正讀書的精神還遠得很。

如果我們承認讀書是件要緊事，首先該做的，便是起身出門到書店去買本書來。讀的時候，忘掉老師、忘掉「家庭作業」，視其爲神聖的權利，一個自己可以給自己打分數下評語的權利。剛開始的時候，也許真會覺得有點不耐煩，連讀個序都覺得吃力，不過別洩氣，稍稍將就點讀下去，它也許還是比不上連續劇那麼有魅力，因爲它居然使你化了錢之後還要用腦筋。但它至少已經發揮了一種長處——使人開始用腦筋。再費神，也不至於像軋頭寸那麼令人頭痛，同時不必付利息。連不識字的人都曉得，讀書是有百利而無一害的，說是盲目也好，讓我們先無條件的接受這個「真理」吧！

漸漸的，情況一定會有改善，我們每多懂一點書的時候，相對的也多懂了一點自己。懂了自己，便連帶的多懂了一點與自己頗爲相似的別人。透過書，我們的視野放寬了，胸襟開闊了，認識加深了。依稀的，我們感到本身並不是在擁擠的人羣中的一個寂寞的人，古往今來，正不知有多少「至親好友」哩！一本好書竟然像魔術家的水晶球似的，可以玲瓏剔透的反映出人類的歷史與世界，裏面還有一個活生生的我自己。且不論「發財學」之流的實用價值，單單那份快意，便值回書價。許多人一邊看電視一邊痛罵電視荒唐，一邊應酬一邊抱怨應酬無聊，殊不知解決之道近在眼前，只消買本書打開來看就行了。不要以爲有的書只有看一兩次的價值而捨不得買，我們何曾因爲吃得多吃得少而計較過飲食的份量？涉獵百十本書之後，能增加一滴靈魂的血，便是可觀的豐收，何況絕不僅止於此。

也不要怕沒有好書讀，不是「才俊輩出」，焉能「知識爆發」？人口膨脹的結果，當然也使得願意從事出版文化事業的人依比例增加。虧得他們糊塗，雖然書籍市場比百貨公司冷清得多，時而傳來驚心動魄的倒閉新聞，他們還是在「罔顧事實」的埋頭寫書、編書、出書。十個出版家有十一個都抱定「能維持便繼續搞下去」

的宗旨。他們辛苦耕耘的目的是要繼續耕耘，所謂收穫，容或有之，但依其他商界的眼光看來，可真是很不够生意經的。就這樣，讀者每月可以看到百種以上的新書。逛書店是最輕鬆愉快的事，一步之內，可以瀏覽到幾百本的書，用不著像買衣服買皮鞋似的要勞駕店員，拿給你「試看」。隨便你走到書店的任何一角，都不會有位謙恭的監視者亦步亦趨的跟著你。看够了不買，也不會遭受白眼。你如果連這一點閒工夫都不願花，也沒關係，報章雜誌上儘多書評的文章，固然不見得完全客觀公正，比起大力丸大補丸之流的各式廣告，却要靠悅目得多。

我們從牙牙學語到認識幾個字，再能讀幾篇書、寫幾行勉強達意的信函公文，其間不知經過了多少艱苦，花費了多少金錢。無數聖哲睿智跟「糊塗人」嘔心瀝血的作品紛然雜陳，正是暗示我們要利用這一身絕活，善自珍攝，培養出一個富麗的心靈。若猶自讓這種異於禽獸的大好資材懵懂失落，無論掙得多大的功名利祿，也只等於在暗無天日的幽谷中蹭蹬了一世。

只要一舉步，邁上書的階梯，便可自我超渡到山巔的艷陽天裏。

幾本最難忘的書

亮軒

要問我讀過多少書，我可以很輕鬆的說出幾百本來，也可能上千，實際情形我並不清楚，也沒有統計的價值，因為事實上除了證明我個人喜歡讀書以外，什麼意義都沒有。就好比一個老影迷看電影，儘管看得再多，也不能單憑這一點來證明他「會看電影」。